

证券代码：002600

证券简称：领益智造

公告编号：2018-059

##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深圳市东方亮彩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及致歉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东方亮彩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说明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 201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2015 年 10 月 15 日，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协议书》及《利润补偿协议书》。2016 年 4 月 1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证监许可[2016]662 号”《关于核准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向曹云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5 日更名为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核准公司向曹云发行 114,285,714 股股份、向刘吉文发行 4,761,904 股股份、向刘鸣源发行 4,761,904 股股份、向深圳市聚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42,857,142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同时，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59,863,945 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向深圳市东方亮彩精密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亮彩公司”）股东购买其持有东方亮彩公司 100%的股权。

东方亮彩公司依法就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过户事宜履行了工

商变更登记手续，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核准了东方亮彩公司的股东变更事宜并签发了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28553206T），交易双方已完成了东方亮彩公司 100%股权过户事宜，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公司已持有东方亮彩公司 100%的股权。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公司已于 2016 年 5 月 10 日办理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登记手续。

## 二、资产重组业绩承诺情况

根据公司与东方亮彩公司原股东曹云、刘吉文、刘鸣源、曹小林、王海霞、深圳市聚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补偿责任人”）签署的《利润承诺补偿协议书》，补偿责任人承诺东方亮彩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数分别为人民币 11,500.00 万元、14,250.00 万元和 18,000.00 万元。

## 三、业绩实现情况

2015 年度，东方亮彩公司经审计的净利润为 166,642,547.59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161,844,050.83 元；2016 年度，东方亮彩公司经审计的净利润为 178,882,483.88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162,297,352.56 元；2017 年度，东方亮彩公司经审计的净利润为-83,895,780.04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90,227,997.51 元；东方亮彩公司原股东所作的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业绩承诺及实现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合计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6,642,547.59	178,882,483.88	-83,895,780.04	261,629,251.43
2	其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1,844,050.83	162,297,352.56	-90,227,997.51	233,913,405.88
3	业绩承诺数	115,000,000.00	142,500,000.00	180,000,000.00	437,500,000.00
4	差额	46,844,050.83	19,797,352.56	-270,227,997.51	-203,586,594.12
5	实现率（%）	140.73	113.89	-50.13	53.47

东方亮彩公司 2015 年度至 2017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净利润合计为 233,913,405.88 元，占重组相关方业绩承诺总额

437,500,000.00 元的 53.47%，未完成业绩承诺。

#### 四、2015 年至 2017 年度实际盈利数与承诺业绩的差异说明

2015 年至 2017 年度，东方亮彩公司未完成业绩承诺的主要原因如下：

1. 2017 年底，东方亮彩的重要客户东莞金卓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市金铭电子有限公司（上述两家公司均为深圳市金立通信设备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出现财务危机，基于谨慎性原则，东方亮彩对其应收账款及存货单项计提了大额资产减值损失，严重影响了承诺业绩的完成。

2. 2017 年，尤其从下半年开始国内智能手机行业的竞争态势发生了阶段性变化，手机行业充分竞争导致客户对项目成本的管控力度加大，东方亮彩的利润空间减小。同时东方亮彩新开发的智能手机金属精密结构件产品处于开发和市场成长阶段，前期投入研发成本、设备采购成本、厂房建设成本、人工费用等金额较大，但订单增长未达预期，尚未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

虽然东方亮彩管理层不断加强内部管理，降低各项可控成本，同时不断改善产品结构，开发新的业务领域，但受到上述因素影响，东方亮彩 2015 年至 2017 年度未能实现业绩承诺。

#### 五、公司拟采取的措施

（一）东方亮彩公司位于东莞横沥的两个工业园区已经建设完成，投入生产；新设工厂实现规模化效应，工厂整体运营成本降低，增强了东方亮彩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二）积极开发新客户群体，将给东方亮彩公司未来销售额增长提供有力保障。

（三）东方亮彩公司五金事业部将利用精密机器设备优势、技术优势加强与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合作，实现业务协同效应，进一步提升毛利率和盈利能力。

#### 六、致歉声明

鉴于东方亮彩公司未能实现 2017 年度的业绩承诺，公司董事会、管理层高度重视并对此深感遗憾，在此向广大投资者诚恳道歉，并提醒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2018 年，公司将着力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大力推进资产

结构优化、资源整合等工作，稳中求进、积极作为，力争以更好的业绩回报全体股东。

特此公告。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